

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采纳股份

股票代码：301122.SZ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2号1幢01单元18层1801、17层1701、16层1601、15层1501、14层1401、13层1301、12层1201、11层1101-A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2号1幢01单元18层1801、17层1701、16层1601、15层1501、14层1401、13层1301、12层1201、11层1101-A

权益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任职或持有权益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纳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采纳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 益的股份计划.....	6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7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7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新股发行有关情况.....	7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受限 情况.....	7
四、本次权益变动履行的相关程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采纳股份	指	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信保诚人寿	指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减持	指	中信保诚人寿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	736,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 2 号 1 幢 01 单元 18 层 1801、17 层 1701、16 层 1601、15 层 1501、14 层 1401、13 层 1301、12 层 1201、11 层 1101-A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 2 号 1 幢 01 单元 18 层 1801、17 层 1701、16 层 1601、15 层 1501、14 层 1401、13 层 1301、12 层 1201、11 层 1101-A
法定代表人	李存强（CUN QIANG LI）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5010871G
经营范围	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28 日
经营期限	2000 年 9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0%
联系电话	（010）8587-86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李存强 (Cunqiang Li)	-	男	美国/ 加拿大	北京	是	董事、 董事长
梁惠江	-	男	中国	北京	否	董事、副 董事长
陈尚伟 (Charles Sheung Wai)	-	男	中国（香 港）	上海	是	董事

姓名	曾用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Chan)						
张坚	-	男	中国	上海	否	董事
陈伟敏 (CHAN WEI BENG)	-	男	马来西亚	中国香港	是	董事
方林 (FANG Lin)	-	男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是	董事
刘建新 (LOW CHIAN SIN)	-	男	新加坡	上海	是	独立董事
张利国	-	男	中国	北京	否	独立董事
常戈	-	男	中国	北京	否	执行董事、总经理

注：部分董事变动尚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过程中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券简称	股票代码	合计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控股	0165.HK	152,564,000	9.0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集集团	000039.SZ 2039.HK	295,590,717	5.48%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齐鲁高速	1576.HK	103,750,000	5.19%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出于自身资金需求等原因减持所持有的采纳股份 A 股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计划

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中信保诚人寿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 3,667,300 股（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信息披露义务人会遵守前述减持计划。除上述减持计划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若有继续减持股份的计划，将严格按照法规履行相应的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计划。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信保诚人寿	7,146,348	5.8459%	6,112,253	4.99998%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中信保诚人寿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1,034,095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8459%，本次权益变动后，中信保诚人寿持有公司6,112,25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的4.99998%，中信保诚人寿不再是采纳股份持股5%以上的股东。具体减持交易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中信保诚人寿	集中竞价	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	23.2741	1,034,095	0.845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查封等权利被限制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履行的相关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信保诚人寿已就本次减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未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存强（CUN QIANG LI）

签署日期：2025 年 8 月 8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系《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存强（CUN QIANG LI）

签署日期：2025 年 8 月 8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华士镇澄鹿路 253 号
股票简称	采纳股份	股票代码	301122.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 2 号 1 幢 01 单元 18 层 1801、17 层 1701、16 层 1601、15 层 1501、14 层 1401、13 层 1301、12 层 1201、11 层 1101-A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p>	<p>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7,146,348 持股比例：5.8459%</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变动数量：1,034,095 变动比例：0.8459%</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202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p> <p>方式：集中竞价</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曾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系《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存强（CUN QIANG LI）

签署日期：2025年8月8日